

证券代码：300781

证券简称：因赛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0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其中李西沙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

董事长王建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李西沙先生、段淳林女士、沈肇章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李明女士所作的《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公司管理层认真落实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在内生和外延业务发展、技术研发创新、专业能力提升等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绩。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财务信息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 2021 年度开展互联网精准投放业务的实际情况，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等相关规定，将该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调整为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能更准确地反映该业务的实际情况和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1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以及第三季度报告中的相关财务信息进行更正。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财务信息更正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09,903,8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6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7,584,615.3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董事2021年度薪酬及2022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

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标准为：

1、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将根据其任职岗位及绩效情况确定。

2、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2022 年的津贴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水平确定，具体与 2021 年度津贴保持一致。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及 2022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将根据其任职岗位及绩效情况确定。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董事李明女士、谭琳女士、刘颖昭先生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参照行业标准与其协商确定 2021 年度的审计费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前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